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内部控制的目标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2.2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8.6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财务管理、筹资管理、投资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与开发、担保管理、财务报

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信息与沟通、信息系统、内部监督、信息披露、关联交易；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投资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关联交易。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具体内容如下：

1、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并形成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裁、联席总裁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由董事会聘任，组织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发展战略

在电力市场化改革全面落地、新型电力系统加速建设的背景下，公司将围绕“能源资产+能源服务”双轮驱动战略，深化清洁能源资产布局与市场化服务能力，打造“低碳化、数字化、平台化”的能源生态系统，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

（1）公司致力于夯实能源资产收益底座，打造专业化运营团队，持续稳定资产收益

针对清洁能源热电联产资产，公司将通过精细化成本控制、深挖热用户扩大规模、现有机组改造/异地重建、建立健全技术保障体系等手段，提质增效，保证清洁能源资产的收益稳定性。

针对新能源资产，在电力全面市场化、传统固定收益式微的行业变革期，公司致力于重塑资产运营价值，加速从单一的设备运维向全周期的资产运营转型。

公司将持续深化电力市场研判能力与动态风险管控体系建设，着力培育兼具能源技术底蕴与市场化交易思维的专业化运营团队，通过构建“电力现货交易策略优化-虚拟电厂资源聚合-绿电碳资产协同开发”的全链条运营能力，实现风光储资产与电力市场规则的高效适配。

面对新型电力系统对灵活资源调度的核心诉求，公司将依托多能互补的资产组合优势，探索负荷预测、价差套利、容量租赁等增值运营场景，逐步形成“物理资产运行保底收益+市场化服务弹性收益”的双重收益结构，为资产收益稳定性构筑长效护城河。

（2）公司致力于持续深化能源服务创新，构建全场景能源服务产品矩阵

公司将持续深化能源服务创新，构建全场景能源服务产品矩阵。针对工商业客户的负荷资源池，公司将提供“能效优化+分布式能源托管+需求响应”的综合解决方案，实现用户侧资源与电力市场的动态适配；基于数字化平台，公司将聚合客户及自持的分布式光伏、储能、可调负荷等资源，形成灵活可调度的“云上电厂”，参与电力现货交易、调频辅助服务及需求侧响应。在能源交易方面，公司将根据各地政策要求，搭建“中长期合约+现货套利+容量租赁”的组合交易模型，实现能源资产多维价值发现。碳中和业务上，公司将以碳足迹追踪、碳资产开发为核心，为企业定制从碳核算、减排路径规划到绿证核销的一站式脱碳解决方案。通过全场景的能源服务产品矩阵，满足电网、工商业客户等各类客户的多样化能源服务需求。

（3）公司致力于全面拓展能源服务业务版图，打造公司业务高速发展的第二增长极

在新能源电力市场改革的行业浪潮中，公司将把握市场化机遇，以能源服务业务为核心战略方向，全面构建“资源聚合-市场交易-碳能联动-用户运营”四位一体的服务价值链。依托虚拟电厂实现分布式能源与负荷资源的智能调度，通过绿电交易、碳资产开发打通电碳市场价值通道，创新能源聚合服务激活工商业用户侧资源潜力。未来五年，公司将重点打造以能源服务为核心的业务协同生态，通过跨区域服务网络布局、数字化平台能力建设及标准化产品体系输出，推动能源服务收入占比突破50%，使其成为驱动公司规模增长、利润提升及估值重构的战略支柱，在新型能源体系变革中确立差异化竞争优势。

3、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健全了招聘、薪酬、绩效、培训、奖惩、晋升等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确保了人力资源的有序和高效运作。通过制定《招聘与录用管理标准》《薪酬管理标准》《绩效考核管理标准》《员工考勤管理标准》《福利管理标准》《劳务用工管理标准》《员工培训管理标准》《员工借款管理制度》《干部选拔任用管理标准》等制度，规范员工招聘流程、优化员工福利、对员工工作绩效进行评估和管理、提升员工工作技能及专业素养，提高组织整体工作效能；针对性引进重点人才，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实施激励性的薪酬与绩效制度，提升工作积极性，并推动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开展各类管理与专业培训，扩充业务知识并提升规范公司行为的能力；建立干部轮岗制度，提升企业活力；严格执行奖惩、晋升制度，确保内部公平。

4、社会责任

公司根据经营目标，依法合规经营，创新发展，努力以优良的经营业绩回报投资者；公司秉持“绿色能源，智创未来”理念，以创新研发驱动产业升级，构建绿色、透明、负责任的全价值链体系。公司围绕国家“双碳”目标，致力于打造环境友好型企业，通过优化能源结构、严控污染排放，扩大清洁能源规模，朝着零碳电力标杆的目标迈进。为助力美好社会的发展，我们注重员工成长与社区共建，通过能源普惠项目服务乡村振兴。同时，将合规文化融入决策全流程，强化风险管控，实现经济、环境与社会效益的协同发展，持续为利益相关方创造共享价值。

公司以实现公司、行业、社会共同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制定了覆盖产业发展、环境友好、美好社会、治理筑基四大支柱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系统性管理对公司经营、对环境、社会及经济具有实质性影响的议题。2024年，公司积极回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将利益相关方的需求与期待融入自身业务发展，稳步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公司发展与全球可持续发展同频共振。

5、企业文化

公司在“价值引领、创新驱动、奋斗为本、协同一家”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下，秉承“创业、创新、争先、领先”的企业精神，营造“简单、高效、纪律、活力”的文化氛围，积极培育员工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

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公司一直坚持走绿色经营、和谐发展的道路，在承担和履行经济责任、员工责任、环境责任的同时，还搭建了以环保公益为特色，兼顾教育与灾难救助的“三位一体化”慈善公益模式，多年来开展和参与各项公益慈善项目。

6、财务管理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并制定了公司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同时明确制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公司针对各个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制定了《财务会计制度》《费用报销与支付管理标准》《财务基础工作管理标准》《财务体制管理标准》《三项费用管控办法》《资产管理标准》《现金池管理标准》《资金管理标准》《在建工程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暂行规定》《研发费用核算管理办法》《税务管理标准》《财务分析管理标准》《信用及应收款管理标准》《质量管理标准》等系列规章制度。这些财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错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2024年，公司通过税收筹划、借款利率监控等一系列举措，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效率，规范相关财务风险。

7、筹资管理

公司形成了严格的筹资审批授权程序，规范了公司筹资运营活动，有效地防范了筹资活动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益。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及运营需求，建立科学的融资规划，通过争取银行授信额度等措施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筹资管理组织结构、职能设置及制定《融资中心管理标准》等制度，加强对融资业务的内部控制，规范公司融资业务行为，确保公司资金充裕、现金流平稳，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有序发展。

8、投资管理

为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及投资的规范化运作，规避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

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业务管理标准》《项目前期跟投管理标准》《投后管理标准》《生物质发电项目开发指引》《燃机发电业务开发指引》《投资项目预评审管理标准》《投资项目初评审管理标准》《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标准》《国际业务开发指引》《合资公司管理标准》《合资公司拟合作方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等系列投资管理制度，规范了投资评估、决策以及投后管理程序和权限；同时，在投资评审过程中充分发挥投资决策委员会等专业委员的专业判断和决策优势，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切实防范重大投资风险。

9、采购管理

在采购方面，公司制定了《电力企业燃料管理标准》《招议标管理标准》《供应链管理标准》《供应商管理标准》《招议标资料评审管理办法》《物资采购管理成套服务收费管理办法》《20万元以下核价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明确了请购、采购、验收、付款、采购后评估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的基础上，对大宗物资的采购实施统筹安排，制定合理采购计划，有效规范采购行为、降低采购成本、防范采购风险，切实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10、资产管理

公司在资产业务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符合内部控制要求，对固定资产的请购、验收、登记、入账、调拨、维护、盘点、处置等流程进行规范，成本核算、折旧、减值符合国家会计管理规定。无形资产方面，公司按照国家统一要求的无形资产成本核算、摊销等方法进行核算，保证无形资产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存货方面，公司建立了存货管理制度和相关业务的授权，并以系统进行信息化管理，明确了原辅料、备品备件、产成品入库出库、仓储保管、盘点清查、存货处置等相关活动的程序，保障存货安全及信息的完整、准确。公司为持续提升规范管理，制定了《资产管理标准》《不良资产管理标准》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从制度层面完善了管理标准，更好的契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为加强资产管理，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建立了闲置资产计划管理与目标考核机制，明确责任人，同时强化债权管理，建立债权责任人制度，定期清理并及时披露。

11、销售管理

公司立足于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及负荷密集的工业园区，

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供应、需求侧管理、能源交易等服务。同时，公司积极开发海外业务，布局“一带一路”经济带。公司建立和完善了科学、灵活的产品销售策略和定价机制，严格执行信控政策，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2、工程项目管理

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方面，公司针对各个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标准》《工程计划管理标准》《工程设计管理标准》《工程项目开工管理标准》《工程施工组织及进度管理标准》《工程监理单位管理标准》《工程质量管理标准》《造价管理标准》《技改项目建设管理指引》《工程项目管理费管理标准》《技术专家管理办法》《建设工程重大事故隐患管理办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考核标准》《工程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标准》《工程移交生产试运行及竣工验收管理标准》《储能项目工程移交生产管理标准》等系列规章制度，规范项目立项、预算、招标、施工、监理、验收、移交生产等工作流程，合理设置岗位的职责权限。项目建设期内，建立督办机制，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项目建设完工后，及时进行竣工结算、决算、移交，确保资产和收入的及时入账，保证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

13、研究与开发

公司高度重视研究与开发工作，以市场为导向，结合发展战略制定科研计划，公司拥有、外聘了多位能源领域专家和行业顶尖专家，在新能源领域取得多项专利，并积极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公司与国内外高校以及知名企业合作，致力于建立以电力为核心的新型能量信息一体化系统；为推进我国能源消费、供给、技术和体制革命，加强国际合作做出贡献，推动能源领域创新变革。

公司制定了《科技项目管理标准》《知识产权管理标准》等研发管理制度，用以指导和规范公司科技工作的规划与计划、科技项目与科研成果管理、科技人才管理、科研能力建设以及科技激励、考核与评价工作。

14、担保管理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融资中心管理标准》《资

金管理标准》，针对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加以控制，保证公司资产安全。2024年，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全资及控股下属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此外，担保事项已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并及时披露担保进展情况。

15、财务报告

为规范公司财务报告，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质量，公司依据国家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制定了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相关制度，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规范职责分工、权限范围和审批程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

16、全面预算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标准》，设立预算管理委员会和预算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明确了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分析、考核等的工作程序和具体要求，遵循闭环管理原则，结合业务战略执行情况与行动计划，采用一系列专门的技术和方法，通过事前预算、事中控制和事后差异分析，将整个预算工作全面贯穿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对企业经济活动进行分析与评价。预算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回顾，从预算的角度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分析，辅助管理层及时对经营方向及目标做出调整，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和管理水平。

17、合同管理

在合同管理方面，公司按照《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合同管理标准》等制度规范，由法务部负责规范、指导、监督和检查合同管理工作，同时负责本部和系统各企业上报合同条款的审核。公司各部门、各业务单位在内审、法务等合规管理部门的指导和监督下，规范合同的谈判、审核、签订、执行等过程，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18、信息与沟通

为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有效沟通和充分利用，公司制定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规范重大事项内部报告、评价、审核及处置工作，明确公司总部各部门、各子公司以及有关人员对于重大信息内部沟通、处置的职责和程

序，以多种内部沟通渠道做好对各类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9、信息系统

公司数字与信息化等部门负责公司数字化转型、数字化平台规划实施、分布式能源智能系统、数据商业场景与数字化衍生产品及信息化软硬件系统管理等工作，打造科技协鑫、数字协鑫、绿色协鑫。公司使用PM系统、SIS系统、ERP系统、EC系统、设备管理EAM系统等多个管理系统。针对系统安全管理和运行维护，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和控制程序，包括《信息安全管理标准》《信息化工作管理标准》《网络系统管理标准》《SAP系统项目管理使用规范》等。2024年，新增制定了《数字一体化云平台自主开发工作管理办法》，结合业务发展，高效赋能以实现服务智慧化，经营数字化，管理赋能化的三维数字驱动能力。

20、内部监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并接受董事会领导，负责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完备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了内审部门，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对审计机构、审计职责、审计工作程序等做出了规定，通过内部审计监督，完善内部自我约束机制，维护公司经济利益和健康发展。

21、信息披露

公司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重大信息沟通机制，明确公司信息披露的原则、披露主体及职责、披露内容及标准、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信息传递、审批及披露程序等，对信息披露和重大信息内部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准确、透明、合规。2024年，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2、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要求，不仅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内容，同时遵循诚实信用、

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目前，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统计和确认，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以达到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要求。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衡量指标	评价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重大缺陷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包括漏报）金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1.5%	错报 $\geq$ 营业收入3%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1.5%	营业收入1%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3%
一般缺陷		错报 $<$ 资产总额0.5%	错报 $<$ 营业收入1%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更正已经发布的财务报告； ②审计师在当期财务报告中发现了公司未能通过有效内部控制的重大错报；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④未能实行有效的监控和风险评估； 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⑥对已发现的重大缺陷，未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 ⑦控制环境失效。
重要缺陷	①会计准则选择和会计政策应用方面的控制执行不到位； ②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执行不到位； ③对非常规交易的控制执行不到位； ④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相关的控制执行不到位。

缺陷等级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衡量指标	评价项目	
重大缺陷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实际损失金额	损失 $\geq$ 资产总额1.5%	损失 $\geq$ 营业收入3%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0.5% $\leq$ 损失 $<$ 资产总额1.5%	营业收入1% $\leq$ 损失 $<$ 营业收入3%
一般缺陷		损失 $<$ 资产总额0.5%	损失 $<$ 营业收入1%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令企业失去继续运作的 ability，并且这个缺陷几乎肯定会发生。
重要缺陷	对企业在争取完成其策略性计划和目标造成重大影响；对企业在争取完成其策略性计划和目标的过程在一定程度上造成阻碍。并且这个缺陷可能会发生。
一般缺陷	对企业在争取完成其策略性计划和目标只造成轻微或十分轻微影响，并且发生可能性低。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1项。具体如下：

公司2023年6月至2024年10月存在被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截止2024年10月15日，公司已收回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截止2025年4月14日，公司已收回上述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说明公司存在内部控制缺陷。

(2) 公司针对上述1项重要缺陷的整改措施如下：

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充分认识到自身错误。截止2024年10月15日，公司已收回全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本金；截止2025年4月14日，公司已收回上述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

②公司对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行为未能严格履行应有的责任义务，公司已责成相关人员深刻反省并认定其承担相应的内部责任。

③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内控运行程序，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④完善公司内审部门的职能，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及时整改，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⑤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方等认真学习领会《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提高合法合规经营意识，同时公司要求公司总部及下属企业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治理合规要求，对与关联方往来事项均予以特别重视，坚决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⑥公司证券部收集资本市场资金占用、信息披露违规，财务造假等案例，定期进行培训学习，并警钟长鸣。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对照上述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7日